

明清家具

(下)



故宫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明清家具

(下)



主编：朱家溍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商务印书馆（香港）

23
B3P24/01

明清家具 (下)

Furniture of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II)

故宫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The Complete Collection of Treasures of the Palace Museum

- 主 编 朱家溍
副 主 编 胡德生
编 委 宋永吉 芮 谦 周京南
摄 影 冯 辉 赵 山
- 出 版 人 陈万雄 吴智仁
编辑统筹 张倩仪 胡大旦
- 编辑顾问 吴 空
责任编辑 田 村 徐昕宇 周祖贻 王占军
设 计 张婉仪
出 版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450号
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筲箕湾耀兴道3号东汇广场8楼
- 制 版 中华商务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丽路36号中华商务印刷大厦
- 印 刷 深圳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春湖工业区中华商务印刷大厦
- 版 次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2002 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繁体版)
©2002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简体版)
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
- 规 格 大16开(216 × 286mm) 340面
国际书号 ISBN 7-5323-6810-6/J·50

版权所有，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区，以中文或其他任何文字翻印，仿制或转载本书图版和文字之一部分或全部。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and/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s.

本版图书仅在大陆地区发行。

Condition of sale

This book is sold subject to the condition that it shall, by way of trade or otherwise, be distributed in Mainland China only.

故宮

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故宫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特邀顾问：（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世襄	王 尧	李学勤
启 功	张政烺	金维诺
宿 白		

总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倬云	朱诚如	朱家潜
孙关根	杜迺松	李辉柄
邵长波	张忠培	肖燕翼
杨 新	杨伯达	单国强
郑珉中	胡 锤	施安昌
耿宝昌	徐邦达	徐启宪
聂崇正		

主 编： 朱诚如

编委办公室：

主 任：	徐启宪		
成 员：	冯乃恩	杜迺松	李辉柄
	邵长波	单国强	郑珉中
	胡 锤	秦凤京	郭福祥
	聂崇正		

总摄影： 胡 锤



总序

杨新

故宫博物院是在明、清两代皇宫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国家博物馆，位于北京市中心，占地72万平方米，收藏文物近百万件。

公元1406年，明代永乐皇帝朱棣下诏将北平升为北京，翌年即在元代旧宫的基址上，开始大规模营造新的宫殿。公元1420年宫殿落成，称紫禁城，正式迁都北京。公元1644年，清王朝取代明帝国统治，仍建都北京，居住在紫禁城内。按古老的礼制，紫禁城内分前朝、后寝两大部分。前朝包括太和、中和、保和三大殿，辅以文华、武英两殿。后寝包括乾清、交泰、坤宁三宫及东、西六宫等，总称内廷。明、清两代，从永乐皇帝朱棣至末代皇帝溥仪，共有24位皇帝及其后妃都居住在这里。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统治，结束了两千余年的封建帝制。1914年，北洋政府将沈阳故宫和承德避暑山庄的部分文物移来，在紫禁城内前朝部分成立古物陈列所。1924年，溥仪被逐出内廷，紫禁城后半部分于1925年建成故宫博物院。

历代以来，皇帝们都自称为“天子”。“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诗经·小雅·北山》），他们把全国的土地和人民视作自己的财产。因此在宫廷内，不但汇集了从全国各地进贡来的各种历史文化艺术精品和奇珍异宝，而且也集中了全国最优秀的艺术家和匠师，创造新的文化艺术品。中间虽屡经改朝换代，宫廷中的收藏损失无法估计，但是，由于中国的国土辽阔，历史悠久，人民富于创造，文物散而复聚。清代继承明代宫廷遗产，到乾隆时期，宫廷中收藏之富，超过了以往任何时代。到清代末年，英法联军、八国联军两度侵入北京，横烧劫掠，文物损失散佚殆不少。溥仪居内廷时，以赏赐、送礼等名义将文物盗出宫外，手下人亦效其尤，至1923年中正殿大火，清宫文物再次遭到严重损失。尽管如此，清宫的收藏仍然可观。在故宫博物院筹备建立时，由“办理清室善后委员会”对其所藏进行了清点，事竣后整理刊印出《故宫物品点查报告》共六编28

册：计有文物117万余件（套）。1947年底，古物陈列所并入故宫博物院，其文物同时亦归故宫博物院收藏管理。

二次大战期间，为了保护故宫文物不至遭到日本侵略者的掠夺和战火的毁灭，故宫博物院从大量的藏品中检选出器物、书画、图书、档案共计13427箱又64包，分五批运至上海和南京；后又辗转流散到川、黔各地。抗日战争胜利以后，文物复又运回南京。随着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在南京的文物又有2972箱于1948年底至1949年被运往台湾，50年代南京文物大部分运返北京，尚有2211箱至今仍存放在故宫博物院于南京建造的库房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故宫博物院的体制有所变化，根据当时上级的有关指令，原宫廷中收藏图书中的一部分，被调拨到北京图书馆，而档案文献，则另成立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负责收藏保管。

50至60年代，故宫博物院对北京本院的文物重新进行了清理核对，按新的观念，把过去划分“器物”和书画类的才被编入文物的范畴，凡属于清宫旧藏的，均给予“故”字编号，计有711338件，其中从过去未被登记的“物品”堆中发现1200余件。作为国家最大博物馆，故宫博物院肩负有搜藏保护流散在社会上珍贵文物的责任。1949年以后，通过收购、调拨、交换和接受捐赠等渠道以丰富馆藏。凡属新入藏的，均给予“新”字编号，截至1994年底，计有222920件。

这近百万件文物，蕴藏着中华民族文化艺术极其丰富的史料。其远自原始社会、商、周、秦、汉，经魏、晋、南北朝、隋、唐，历五代两宋、元、明，而至于清代和近世。历朝历代，均有佳品，从未有间断。其文物品类，一应俱全，有青铜、玉器、陶瓷、碑刻造像、法书名画、印玺、漆器、珐琅、丝织刺绣、竹木牙骨雕刻、金银器皿、文房珍玩、钟表、珠翠首饰、家具以及其他历史文物等等。每一品种，又自成历史系列。可以说这是一座巨大的东方文化艺术宝库，不但集中反映了中华民族数千年文化艺术的历史发展，凝聚着中国人民巨大的精神力量，同时它也是人类文明进步不可缺少的组成元素。

开发这座宝库，弘扬民族文化传统，为社会提供了解和研究这一传统的可信史料，是故宫博物院的重要任务之一。过去我院曾经通过编辑出版各种图书、画册、刊物，为提供这方面资料作了不少工作，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对于推动各科学术的深入研究起到了良好的作用。但是，一种全面而系统地介绍故宫文物以一窥全豹的出版物，由于种种原因，尚未来得及进行。今天，随着社会的物质生活的提高，和中外文化交流的频繁往来，

无论是中国还是西方，人们越来越多地注意到故宫。学者专家们，无论是专门研究中国的文化历史，还是从事于东、西方文化的对比研究，也都希望从故宫的藏品中发掘资料，以探索人类文明发展的奥秘。因此，我们决定与香港商务印书馆、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共同努力，合作出版一套全面系统地反映故宫文物收藏的大型图册。

要想无一遗漏将近百万件文物全都出版，我想在近数十年内是不可能的。因此我们在考虑到社会需要的同时，不能不采取精选的办法，百里挑一，将那些最具典型和代表性的文物集中起来，约有一万二千余件，分成六十卷出版，故名《故宫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这需要八至十年时间才能完成，可以说是一项跨世纪的工程。六十卷的体例，我们采取按文物分类的方法进行编排，但是不囿于这一方法。例如其中一些与宫廷历史、典章制度及日常生活有直接关系的文物，则采用特定主题的编辑方法。这部分是最具有宫廷特色的文物，以往常被人们所忽视，而在学术研究深入发展的今天，却越来越显示出其重要历史价值。另外，对某一类数量较多的文物，例如绘画和陶瓷，则采用每一卷或几卷具有相对独立和完整的编排方法，以便于读者的需要和选购。

如此浩大的工程，其任务是艰巨的。为此我们动员了全院的文物研究者一道工作。由院内老一辈专家和聘请院外若干著名学者为顾问作指导，使这套大型图册的科学性、资料性和观赏性相结合得尽可能地完善完美。但是，由于我们的力量有限，主要任务由中、青年人承担，其中的错误和不足在所难免，因此当我们刚刚开始进行这一工作时，诚恳地希望得到各方面的批评指正和建设性意见，使以后的各卷，能达到更理想之目的。

感谢香港商务印书馆、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的忠诚合作！感谢所有支持和鼓励我们进行这一事业的人们！

1995年8月30日于灯下



欣赏中国传统家具，常有偏重明代风格，而轻视清代新式家具的看法。应该说，明清两代都是中国传统工艺的兴盛期，家具亦如此。清代新风尚的家具，是时代审美变化的结果，明清家具合观，才能见到中国传统家具的全貌，而清代家具运用各种新工艺，造成各种新式样，其中亦有精品，是明及以前所未见的。

本卷收录清代硬木家具和漆家具精品，及小部分一般的漆家具和柴木家具。后者虽然不是家具中的精品，但从清代家具史的角度来看，却是用途最广的家具。不但民间百姓普遍使用，就是在紫禁城中的乾清门外军机大臣值房、军机章京值房、九卿值房、散秩大臣值房、内务府大堂、太和门内外两庑各库及内阁大堂等许多地方也都使用这类家具，其中“榆木擦漆”的桌、案、椅、凳、柜、架、箱、橱等，是这类家具中最有代表性的品种，在清代家具中占有重要的一席。本卷藏品均来自故宫博物院，故宫所藏清代家具，品种齐全、精品特多，于中国及全世界均可称首屈一指。

清代新式样家具的形成和特点

清代家具有一部分直接继承明代式样，并流传始终，被统称为“明式家具”，明代及清代明式家具在另卷介绍。到清康熙年间（1662—1722年），家具的制作才出现一些新的工艺、造型和装饰，这些新式样的家具被称为“清式家具”，是本卷介绍的内容。

过去根据家具的造型风格，通常把清代的家具分为四个时期：顺康（1644—1722年）、雍乾（1723—1795年）、嘉道（1796—1850年）、同光（1862—1908年）。和其他工艺品的发展规律一样，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的家具代表了清代家具制作的最高水平。乾隆以后，一切工艺美术品的水平下降，家具制造业也逐渐衰落。

由明式向清式家具风格变化的最早时间，现在还难以清楚划定，但根据实物和文献，已经可

以勾出轮廓。清顺治年间（1644—1661年）和康熙初年所制作的工艺品，无论在式样还是风格上，完全承继明代，比如顺治年间刻的《孝经》、《资政要览》的字体、刀法、版式就和明朝的经厂刻本完全一样。因为当时的工匠主要还是明末的人，其作品没有发生什么变化。清代初年的家具制作也是如此，仍延续明代式样。加之清代家具中有款识的是极少数，大量清代家具是无款的，在考察中未见过顺治年款的家具，所以也就不能明确指出顺治年间家具与明代家具的区别。

家具风格的变化，从康熙后期，可以看到端倪，到雍正时已经有相当的发展。文物工作者们以往对于清代无款的工艺美术品，大都认为是乾隆年间的作品，现在根据《养心殿造办处活计清档》可知，很多以往认为乾隆造的家具，其实出于雍正时，或者雍正时的器物已有这种做法。在雍正、乾隆朝的档案中有很多制造家具的谕旨，例如造办处档案记载：“雍正十年六月二十七日，内大臣海望奉上谕：着传旨年希尧，将长一尺八寸，宽九寸至一尺，高一尺一寸至一尺三寸香几做些来，或彩漆，或镶斑竹，或镶棕竹，或做洋漆，但胎骨要醇厚，款式要文雅。再将长三尺至三尺四寸，宽九寸至一尺，高九寸至一尺小炕案亦做些。或彩漆，或镶斑竹，或镶棕竹，但胎骨要醇厚，款式亦要文雅，钦此。”彩漆镶斑竹桌等等新颖的精致桌案，都是前所未见，细心寻绎这些档案记载，包括尺寸比例等，可见雍正朝已有很多新式样的家具。

社会的审美观，从欣赏纹饰、造型简洁的家具转向追求华丽繁缛，加上当时从广州进口洋货，嵌玻璃等新工艺传入中国，结合中国手工业技术水平的提高，清式家具的新工艺和风格，终于在雍正、乾隆两朝奠定。清式家具风格可以概括为“精巧华丽”四个字。

木匠行里流传一句古老的谚语：“干活不由东，累死也无功。”意思是说，工匠必须尊重“东家”的好恶，在此前提之下，施展自己的才艺。有人喜欢仿古，有人追求出新，一时的风尚也会左右工匠的创作构思，也就影响家具造型的演变。清王朝虽然是满族建立的，但满族的文化比较落后，家具的制作和使用也极其简单。入关后，满族仍保留部分自己的传统文化，但更多的是吸收汉文化，反映在家具的制造和使用上也是如此。清式家具的出现，是经济发展、审美观念变化的结果，没有明清易代，仍然可以出现这种变化。从文献可知，康熙年间的汉族文人名士，也在改变家具的设计和制作观念。据清人刘廷玑的《在园杂志》记载：“近日所用之墨及瓷器、木器、漆器仍遵其旧式，而总不知出自刘伴阮者。”刘伴阮名刘源，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康熙年间曾供奉内廷，负责管理养心殿造办处。他在许多种工艺上都有自己独创的式样，而且多为后来者遵循。刘廷玑和刘源是朋友，所以刘廷玑的记载，当是可信的史料。清初浙江名士李渔（1610—1680年）的《笠翁偶集》也提到家具的设计和创作，他主张桌子多安抽屉，立柜要多加隔板和抽屉。另据《梦窗小牖》记载：“大

汕，字石濂，东吴僧，后主广州长寿寺。多巧思，以花梨、紫檀、点铜、佳石做椅、桌、屏、柜、架、盂、碗、杯诸物，往往有新意。持以饷诸当事及士大夫，无不赞赏。”由此可知，生活在康熙年间的大汕，也是对日后产生的广式家具颇有影响的木器设计者。刘源、李渔、大汕都是当时的名士，他们对家具的设计得到社会重视，改变了家具设计和制作一些旧有的模式，为清式家具的出现创造了条件。

清式家具的风格与室内装修的变化有很大关系。雍正御纂的《圣祖仁皇帝庭训格言》有这样一段话：“朕（康熙）从前曾往王大臣等花园游幸，观其盖造房屋率皆效法汉人，各样曲折隔断，谓之套房。彼时亦以为巧，曾于一两处效法为之。久居即不如意，厥后不为矣。尔等俱各自有花园，断不可作套房，但以宽广宏敞，居之适意为宜。”这说明在康熙年间盖造房屋效法汉人，成为一种新时尚。清代流行的室内装修多用细木制作装饰性很强的碧纱橱，精雕细刻的栏杆罩、落地罩、飞罩、炕罩等等，均体现了康熙说的“巧”的效果。雍正虽然把这条庭训记载下来，但并未严格执行。从圆明园的《陈设档》可以看到，宽广宏敞的房屋固然有，带有各样曲折隔断的房屋也不少。而室内陈设，有如建筑格局，既要合乎生活需要，也要美观。家具的陈设虽然没有什么公式，但需审度其造型和周围环境进行布置。室内环境变了，家具的风格也相应改变，既然室内装修很精巧，室内陈设的家具自然也相应精巧，再像明朝家具造型那么简练就不相配了。康熙后半期就有做得很细、很精致的家具，比如带康熙款的，嵌有几十种花纹的黑漆嵌螺钿的书架，说明从康熙年就开始做这种精巧华丽的作品了。雍正、乾隆时雕工和各种镶嵌装饰很多，硬木和漆可以结合，家具总体朝着精巧、华丽方向发展。

由这室内装修和陈设的变化，也做成清式家具与明式家具第二个不同点，即清代的许多家具都是“合着地步打就的”，即是为某一个房间、某个地点特制的。由于套房流行，再按固定尺寸做家具，就容易与房间的大小不合衬，因而特意订制家具就增加了。也就是说，有固定位置的家具多起来，甚至可以为某一位置制作某一式样的家具。这种情况明代也有，但不多，雍正、乾隆时就比较普遍了。比如故宫三大殿内的宝座、屏风乃至柜格等，都做得比较高，并通体饰金，就是为了适应宫殿威严、高贵的整体建筑风格。又如养心殿后寝殿内的紫檀云龙纹柜（图249），三柜合为一体，两高柜之间的空当上部作一垂花罩门，下部连一矮柜，既美观又庄重，且恰与墙的尺寸吻合，是专门为这里设计定做的。另一件养心殿西过道门内的穿衣镜（图250），由于地方狭小，故只设计成半出腿式，镜子的背面靠墙，不但节省了空间，而且可以为大臣觐见皇帝时整肃仪容之用。还有太极殿西次间南窗炕上（图256）的炕桌，其长度与炕的宽度相等，都属于按照“地步”打造的家具。故宫的养心殿西暖阁、三希堂、长春书屋等许多地方也是这种室内装修和陈设的典型代表。参看《红楼梦》第十七回，可知不光皇宫如此，外面的住宅也很讲究这种做法。这种专门为某些位置特制的家具，

搬离该环境，单独去看，容易引起不合比例的意见。

康雍乾盛世以后，随着国势逐渐衰落，清式家具的制作水平也日趋下降，可与盛世时期媲美的家具精品不再出现。宫廷中所用家具更是江河日下，已无法同前期相提并论了。故宫藏有同治皇帝大婚时所制的一批以雕刻肿鼻子龙为特点的桌、椅、凳、柜和光绪年间重修颐和园以后新进的一批更为粗俗的硬木家具，是晚清的典型作品。

清式家具的制造者

内务府档案记载：“雍正四年（1726）九月初四日，郎中海望持出榆木罩漆膳桌一张，奉旨：尔等做漆桌时照此桌款式，将上面水栏边放宽，批水牙收窄，其批水牙有尖棱处着更改，腿子下截放壮些，不必起线，上面应画何样花样，尔等酌量彩画，钦此。”可见当时宫中所用家具，主要是按照皇帝的要求制作的。但皇帝之外，也有其他设计宫中所用家具的人。雍正至乾隆年间，负责管理养心殿造办处事务的有海望和年希尧等人，同时也是宫中家具的设计者。据内务府档案记载：“雍正二年八月初九日，员外郎海望画得花梨木书格样四张。”类似的记载在内务府档案中还有很多。年希尧、海望、唐英等既有艺术修养又具管理能力的人才，是怡亲王允祥兼管造办处时相继任用的，他是雍正最信任的兄弟，也是艺术修养很高的人。除了任用艺术管理人才，他并遴选了许多优秀工匠进入造办处。在档案中还见到部分优秀木匠的名单：“雍正七年（1729）十月初三日，怡亲王府总管太监张瑞交来年希尧送来匠人折一件，内开……细木匠余节公，余君万等二名。祖秉圭处送来……木匠霍五、小梁、罗胡子、陈斋公、林大等五名。传怡亲王谕：着交造办处行走试看”。“海保送来匠人折一件，内开……木匠方升，邓连芳等”。皇宫中的家具，由于是挑选民间优秀的木匠到造办处来成造活计，这些工匠很自然要充分施展自己才能，把民间好的样式、花纹展现出来，生产出的家具必然会受民间流行的风尚影响。而造办处有些设计图样和工料由于要交给各地督抚、织造、关差来承办，也就出现在民间作坊之中，使得民间争相效仿，也就自然影响到民间家具的发展方向。造办处的制作网是全国性的，因此根据宫中的家具，也可以看到民间流行使用的木器。

上列只是两份木匠名单，但足以说明当时造办处的木匠有广东和苏州两大来源。据史料记载，年希尧当时在江西监督烧造瓷器，他送来的细木匠，当是江南杰出的匠人。祖秉圭当时是粤海关监督，他送来的木匠当是广东木匠。海保是苏州织造，他送来的木匠当是苏州木匠。此外，造办处透过遴选，汇集了全国各地许多优秀工匠，他们不断将各地家具工艺融会贯通，从而形成了“京作”。具体说来，广作家具用料充裕，一件家具只用一种木材，绝不搀杂其他木材，且不加漆饰，各部构件不论弯曲度有多大，一般不用拼接做法，





而是由一块整料挖成。广作家具极重雕刻，多为高浮雕手法，装饰花纹在一定程度上受西方艺术影响，如本卷收录的红木云龙纹架子床（图1），用材充裕，器物虽大而一气呵成，又如紫檀嵌黄杨木卷草拐子纹宝座（图15）通体装饰大量西洋卷草纹，都是典型的广作家具风格。苏作早在明代已经形成，发展到清代受社会风气影响，开始追求纹饰繁缛。其用料比较节俭，家具总

体尺寸较广作要小，且常用拼接技法，大件家具多以硬木作成框架，以柴木髹漆为面心，如紫檀嵌染牙菊花图宝座（图19），边框为紫檀料，而座面即为楠木。苏作家具装饰手法以镶嵌和彩绘为主，纹饰则采用传统题材，极少带有西洋痕迹，如紫檀百宝嵌花果图宝座（图22）即为此类。所谓京作家具，一般指清代宫廷造办处所做的家具，造办处工匠来自全国各地，生产的家具也就融合了多种风格，其用料多介于广作和苏作之间，一件家具不会搀杂多种木材。京作家具的装饰题材多源于宫内收藏的古代青铜器、玉器和石刻上的纹饰，常见各种龙纹、饕餮纹、云雷纹等，同时还有皇帝喜好的各种吉祥纹样。如紫檀福庆纹扶手椅（图37）和紫檀灵芝纹长桌（图100）等就是比较典型的京作家具。

清代硬木家具材质

故宫的清式家具以优质硬木家具为代表，其中紫檀占绝大多数，另有少量黄花梨、铁梨、乌木、鸡翅木等，其余则是漆家具和杂木家具，从总体上说与明式家具相比并无多大变化，但对材料的选择和使用却有所不同，在风格上更有比较明显的差异。

变化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康熙以前的家具仍保持明式风格，被划分到明式家具范畴，用材绝大多数为黄花梨木，其次是紫檀、铁梨、乌木、鸡翅木等，这种用材选择与当时的建筑特点密切相关。因为当时的建筑采用直棂门窗，然后糊纸，室内光线较暗，自然喜欢用色调明快的黄花梨或花梨木制作家具。除此以外，明朝后期开海禁以后，从海外输入中国的此类木材到清初还比较多，是影响选材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康熙至乾隆为清代的鼎盛时期，家具制作工艺取得很大成就，尤以广州、苏州、北京三个城市的家具制作最为著名。此时生产的清式硬木家具材质以紫檀居多，其原因一是黄花梨木由于此前过度使用，到雍正年间已经匮乏；二是欧洲平板玻璃制造技术在此时传入中国，房屋的窗户由糊纸改为安装玻璃，室内采光条件明显改善，颜色深沉的紫檀开始受到青睐。当时所用的紫檀木大部分是明代开采的，数量也已经十分稀少珍贵。据史料记载，雍正时，臣子为请用紫檀木常要奏启主管造办处的怡亲王，遇有采购的机会，也会向民间采购，这些都说明当时高级木材的来源已经不太充裕。

嘉庆、道光（1796—1850年）以后，由于优质木材更加短缺，紫檀木也已经极其稀少珍贵，故晚清的硬木家具多以酸枝木（即红木）为主要材料，加之此时内忧外患不断，战乱频繁，国运衰落，手工业遭到极大的破坏，硬木家具工艺也呈衰败趋势。虽然硬木家具的生产始终未曾停止，但其数量、质量较之前代，均有明显的下降。而漆家具和杂木家具在宫廷中的使用则更加广泛，它们虽不能代表最优秀的清式家具，但却是清式家具重要的组成部分，且其中不乏工艺精美者。为反映清代家具全貌，本卷亦收录了一些漆家具和杂木家具。

清式家具分类说明

清式家具与明式家具一起，以其不同时代、不同特点，成为中国传统家具的优秀代表。本卷所选清式家具，依其造型和用途，分为六类，第一类为床、宝座；第二类为椅、凳、墩；第三类为桌、案、几；第四类为屏风；第五类为柜、格、箱、架；第六类为天然木家具。

第一类，床、宝座。主要有架子床、罗汉床和宝座。故宫收藏的清式床和宝座数量较明式的多，其风格与明式大不一样。

1. 架子床，本卷收录的红木云龙纹架子床（图1），形体宽大，用料充裕，床面四角及门柱的直径近10厘米，床围攒边镶板，板心厚度均在2厘米左右。用料之费，在明式家具中尚未见到过。

2. 罗汉床，在宫中绝大多数用于厅堂陈设，造型多取同一模式：床围是五屏或七屏式，正中稍高，两侧依次递减；多攒框镶心，上或透雕、或浮雕、或镶嵌、或彩绘，很少有攒棹作法，成为清式家具风格特点之一。

3. 宝座，清代宫中宝座数量较多，一般在皇帝和后妃寝宫的正殿明间，都陈设一组宝座，宝座周围常有屏风、宫扇、香筒、甬端、香几和太平有象等配合，是宫中一种特殊的陈设形式，象征皇权至高无上。宝座都是单独陈设，而且要放在室内最显要位置。故宫太和殿中的金漆龙纹宝座，是最典型的代表。清代床、宝座中髹漆工艺有黑漆描金、紫漆描金、罩金漆和黑素漆嵌瓷四种，都是家具中的上乘精品。

第二类，椅、凳、墩。种类与明代大体相似，造型及装饰风格却大不相同。如黑漆



髹金云龙纹交椅（图29），一改明式简练、舒展的风格，做成蜿蜒起伏的波浪式椅圈，扶手圆雕龙头，椅背雕云龙纹和道教象征五大名山的《五岳真形图》。极尽雕饰之能事，并两面贴金，显得异常华丽。

1. 交椅、圈椅。交椅和圈椅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本卷收录的交椅，其中有两件是清代卤簿仪仗中的交椅（图31、图32），另一件红漆髹金云龙纹大交椅（图30）形体异常宽大，并非实用之物。圈椅在清代初期制作和使用已明显见少，至乾隆时期，前代器物虽然还继续使用，但基本上无人再制作了。

2. 官帽椅、扶手椅。官帽椅在清中期大量使用，但其风格特点却与清代康熙朝以前乃至明代的大不相同。明代流行四出头官帽椅和南官帽椅，而且背板多作曲线形。后边柱上部向后弯曲，形成一定角度的背倾角，使人坐起来更为舒适。而清中期的官帽椅的椅背大多垂直安装。椅背和扶手绝大多数做成屏风式，分三块，用走马销结合。正中稍高，两侧依次递减。面下多数都带束腰，直腿，回纹足，腿间横枨常常装在同一个水平线上，俗称“四面平”底枨（图40）。这些椅子与明式相比，虽然纹饰更为华丽，工艺也更加精湛，但却忽略了造型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3. 靠背椅。没有扶手的椅子的统称。靠背椅依其搭脑两端是否出头，可分为“灯挂式”如黄花梨拐子纹靠背椅（图58）和“一统碑式”如黑漆描金福寿纹靠背椅（图61）两种，清代靠背椅使用较为普遍。

4. 凳。清式凳的造型也有别于明式，明式的枨子多数在腿的上截，清式的横枨多数在腿的下半截。且明式有相当数量的无束腰机凳，而清式却很少见到。

5. 坐墩。坐墩又称“绣墩”，清式坐墩造型非常丰富，有圆形、海棠形、多角形、梅花形、瓜棱形等。明显较明式俊秀，普遍坐面较小，尤其是圆形坐墩，如紫檀云头纹五开光坐墩（图78）。而明式坐墩造型较墩实，少有如此修长俊秀者。清代的方凳、圆凳和坐墩一般都不大，宜设在小巧精致的房间，而且这类坐具四面都有装饰，最适宜不依不靠，哪里需要就设在哪里。比如储秀宫东梢间陈设（图252），墙和落地罩结合部的空间比较狭窄，而放置一坐墩，则显得恰到好处。

第三类，桌、案、几等承具。存量最多，品种也很丰富，大体包括桌、炕桌、案、炕案、炕几、香几等。清宫中正式的筵宴，保留历代大宴的惯例席地而坐，用矮桌；还有北京流行土木结合的木炕，面积比床大很多，因此炕桌、炕案、炕几等的需求量大，并且产生折叠腿、

活腿等地下炕上两用的桌，以及拐弯掐坐褥的香几等等。这些尺寸较矮的桌、案、几，和抽屉桌逐渐多起来一样，是清代制作倾向。

1. 桌，有方桌、长桌、条桌、画桌等区别。清式桌大多都有束腰。牙条最常见的是正中下垂洼堂肚，或雕刻玉宝珠纹。足端削出硬角拐弯的回纹马蹄。用材方面也较前代丰富得多，除去各类优质木材之外，还有很多附属材料。如各种木雕，竹黄包镶、棕竹包镶、嵌竹、嵌影木心等。制作精巧，为前代所未有。

2. 案，泛指腿足由两端向里缩进安装，腿子外侧留有牙头的承具。案面有平头和翘头两种。面下牙条、牙头和腿子，有明式家具常见的夹头榫、插肩榫做法，又有托角榫，是清代常见的做法，但因嵌入腿足内，在外观较难辨认；面下牙条分三段安装，另在腿子两边镶牙头，腿子两侧只开出浅槽，不开透。腿足的做法大体分有无托泥两种。北京和苏州两地常用足下踩托泥造型；不用托泥的，将腿足向外撇出，为广式家具常见作法。案的种类有书案、画案、炕案等。炕案的作用相当于炕几，除了可供坐时凭伏外，形体稍大者，还可放在炕头放置器物。

3. 几，有高和低两种。高几又分香几和茶几。香几主要用于置炉焚香，以圆形居多，次为六、八角式，还有双环式、方胜式、梅花式、海棠式等。绝大多数都用三弯腿。茶几多为方形，个别也有长方形的。直腿居多，高度大体与椅子的扶手相当，使用时放在两个椅子中间，摆放些茗瓶茶具。低几泛指各类炕几，它是床榻和茵席之上常用的家具，形体较小，腿足较短，很少用于放置器物，主要是供坐时凭伏。清代还保留一种弧形三足凭几，弧形曲面，两端及中间各垂一足，由于其弧形的特点，可以放在身体任意一侧使用，俗称“四面几”。这种几在魏晋南北朝时非常流行，到了清代，在皇帝出巡或狩猎的帐篷中多使用此几。

第四类，屏风。故宫收藏的清代屏风种类齐全，主要有插屏、挂屏、围屏、座屏等，数量亦多，很能体现清式家具的风采。此外，木炕流行，也催生了炕屏，炕屏是典型的清式家具。清代屏风用材广泛，各种木材；各种彩石、玉石；各种螺钿、象牙、兽骨；各种金属；各种纸制品；各种丝绣制品；各色漆；各色珐琅等，无所不有。

1. 插屏，在宫中普遍使用，而且这类屏风没有固定尺寸要求，大小不一；大者宽逾两米，高逾三米，有当门而设者，也有书桌、案头而设者。有既实用而又有观赏价值者，又有纯供观赏者，本卷所收的紫檀嵌木灵芝插屏



(图169)、花梨嵌玉璧插屏(图171)等,皆属此类。广州进口外国玻璃后,插屏安装“摆锡玻璃”成为穿衣镜,也是典型的清式家具。

2. 挂屏,指单扇,无座无脚,挂在墙上的屏风。故宫内此类屏风数量亦不少,多和其他家具配套使用,起装饰作用,如本卷收录的剔红兰亭雅集图挂屏(图181)。

3. 围屏,在清宫中占很大比重。由于轻巧灵便,可以随意折叠,一般用于临时陈设,有时也用来作娱乐活动。如乾隆御书夜亮木赋围屏(图192),就是乾隆将平时看书的随感,写成条幅,裱成屏风。有时也将大臣们的书画条幅裱在屏风上,如黑漆点翠万花献瑞图围屏(图188),屏心镶嵌通景花卉图纹,并题“万花献瑞”隶书文字,寓意吉祥。在众多围屏中,还有一套黑漆款彩围屏(图185、图186),共二十四扇,十二扇为一组,正面雕通景花鸟图,背面雕通景山水风景图,至今保存完好,仍绚丽多彩,是目前国内传世清式家具中极为罕见的品种。

4. 座屏,屏下有座,由多扇组成,形体较大,不易挪动,在室内陈设时位置相对固定。在皇宫各宫殿的正殿明间,都陈设一组屏风。屏风前配以宝座、香几、宫扇、仙鹤、烛台等,它是皇宫中特定的陈设形式,是皇权至高无尚的象征。还有一部分屏风是臣子为皇帝祝寿而制的,内容都是祝颂长寿的诗句或散文。如本卷收录的一套为康熙祝寿的屏风(图196、图197)。

第五类,柜、格、箱、架。

1. 柜,清代柜类家具品种有所增加,风格也与明式大不相同。明式柜大多以光素为主,而清式柜多饰有华丽的花纹,或雕刻、或镶嵌、或金漆彩绘,很少有光素的。如紫檀八宝八仙纹顶竖柜(图209)、紫檀龙凤纹立柜(图205)、紫檀雍正耕织图立柜(图204)等皆满饰图案花纹。另外镶玻璃、嵌竹丝、嵌瓷、嵌螺钿以及彩漆装饰的箱柜也很多。

宫中收藏的柜子大小不一,大者有坤宁宫和宁寿宫炕上陈设的两对大立柜。不但形体宽大,而且有三层顶柜,最高

层紧贴天花板,总高度达5.185米,其次是太和殿陈设的一对大立柜,柜身高3.7米。小件日

